

联合国  
大 会

第四十五届会议  
正式记录

UN DOCUMENT  
JAN 3, 1991  
UNIVERSITY LIBRARY  
UNIVERSITY OF TORONTO LIBRARY

第五委员会  
第44次会议  
1990年12月12日  
星期三上午10时  
纽约

## 第44次会议简要记录

主席：梅科克先生(巴巴多斯)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姆塞莱先生

## 目 录

议程项目129：联合国中东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

- (a)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
- (b)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议程项目118：1990-1991两年期方案预算(续)

- 综合管理资料系统项目
- 空中旅行舱位标准
- 在亚的斯亚贝巴和曼谷建造新增的会议设施
- 非洲经济委员会多国方案编制和业务中心的工作情况
- 联合国环境和发展会议
- 联合国人权文书的有效执行和依照这类文书所设机构的有效运作
- 有关人权事务中心活动的发展情况

本记录可以更正。  
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  
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递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  
(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印成单册。

Distr. GENERAL  
A/C.5/45/SR.44  
17 December 199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上午10时30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129：联合国中东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

- (a)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A/45/716和A/45/832)
- (b)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A/45/807和A/45/832)

1. MSELLE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提请注意咨询委员会报告(A/45/832)第四节中提出的意见和建议。第16段涉及暂记帐户的数额。迄今有6040万美元记入该帐户。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的财政形势如下,秘书长通知大会,向观察员部队派遣队的会员国及时得到偿还。如第16段所示,按第36/116A号决议减去转入特别帐户的款额以及减去到1990年10月31日止未交摊款后的结余是800万美元。如第19段所示,咨询委员会打算明年审议这种情况,届时再将适当支配这笔款额的方式向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作出建议。同时,按照咨询委员会建议,秘书长说明的到1990年11月30日为止的盈余即毛额887000美元(净额)765000美元不应记入暂记帐户而应记作会员国存款。咨询委员会还建议在1989年12月31日观察员部队帐户上还有一笔盈余2017408美元同样也应记作会员国存款。

2. 在第22段中,委员会对文职工人员工作费用继续增加表示关切,这一费用在观察员部队和联黎部队的总费用中所占的比例越来越大。咨询委员会打算监测这方面的发展,相信秘书处会不断审查这一形势。

3. 第24至26段载有咨询委员会关于观察员部队和联黎部队房地/办公室费用的以及兑换率对观察员部队和联黎部队费用概算影响的一系列意见。咨询委员会建议秘书长应同有关东道国继续谈判为建筑和租用房地办公室争取更优惠的条件,并为观察员部队和联黎部队一切需要争取更优惠的兑换率。如安全理事会决定1991年5月31日后继续延长观察员部队的任期,则该部队1990年12月1日至1991年11月30日期间的费用不得超过毛额41358000美元(净额40398000美元)。以此为根据,咨询委员会建议大会应核准承付权限每月至多毛额3446500美元(净额3366500美元)。联黎

部队1991年2月1日至1992年1月31日阶段的费用不应超过毛额153468000美元(净额150684000美元)。咨询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准承付授权每月至多毛额1280万美元(净额1260万美元)。

4. KINCHEN先生(联合王国)说联合王国代表团欣赏委员会收到的报告内提供的补充资料。但是,还可以更清晰一些,特别是涉及到大的开支项目。

5. CAVAGLIERI先生(意大利)说,可惜没有用相称的财政支助来承认联黎部队的效率。

6. CONNY先生(爱尔兰)得到MORDACO先生(法国)的支持说联黎部队财政危机是值得严重关注的问题。必须提醒成员国根据《宪章》承担的有关义务。

7. MICHALSKI先生(美利坚合众国)提到A/45/802号文件内所载秘书长报告的第44(b)和45段,要求澄清费用概算中所包括的支付军事人员给本国私人信件邮费的80000美元这笔数字。他还希望澄清有关死亡或伤残事件的保险情况。

8. FORAN先生(主管总务厅助理秘书长)答复美国代表提出的各点时说,支付军事人员给本国的私人信件的邮费不是一件新的事物。现在将有关概数包括在内,因为预算大纲更加完整。

9. 关于提供万一发生死亡或伤残保险问题,维持和平部队仍然是本国军事部队的一部分。如发生死亡或伤残,军事人员家属有权利在按国家规定得到福利。联合国据此偿还各国政府,因为福利水平要依有关的具体国家水平而定。

#### 议程项目118: 1990-1991两年期方案预算(续)

#### 综合管理资料系统项目9(A/C.5/45/20)

10. MSELLE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说咨询委员会建议第五委员会注意到A/C.5/45/20号文件内秘书长的报告。

11. LINDFORS先生(瑞典)满意地注意到为综合资料系统进行的用户需求分析、

逻辑设计和硬软件的工作已根据A/C.5/44/8号文件内提出的计划迅速完成。瑞典代表团特别注意到对作为经常预算活动进行的由预算外资源供资的行政程序活动得到一定的重视，并且将维持和平行动也包括在分析之内。这方面瑞典代表团仅提出一点关于已经面试过的用户选择问题。重要的是不仅行政和人事官员应当参与；实务部门的管理人员也应当有机会来影响系统设计。瑞典代表团还希望知道分析中是如何处理管制和审计问题的。

12. 至于1990和1991年下余时间的项目计划，瑞典代表团希望在报告内包括一个类似上一届会议提交的时间表。根据该时间表内部设计阶段计划于10月开始。但是从现有报告第15段看，似乎内部设计阶段要晚一些时候开始，在1991年2月或3月为项目的下一阶段工作选定顾问公司以后。瑞典代表团希望知道它对这一段的解释是否正确，如果是正确的，这种延误对项目的其余部分有什么影响。瑞典代表团还请秘书处将项目同A/C.5/44/8号文件内所具体说明的计划进行比较，对项目的现况作出一个总的估价。

13. 关于项目的费用利益分析问题，A/C.5/44/8号文件第25段显示预计1990年第二季度将作好费用利益分析。现报告内详细审查了可以从综合资料系统得到的利益处。这些利益给人印象深刻，瑞典没有理由提出怀疑。但是瑞典代表团注意到报告中没有提到有关发展和实行该系统的费用。一项费用利益分析还可提供最新的费用概算。因此瑞典代表团希望了解秘书处是否向委员会提供这一概算。

14. SPAANS先生(荷兰)说该项目是一个雄心勃勃的计划。荷兰代表团注意到报告中并没有真正涉及人的因素，例如，报告仅简短提到培训，在这样一个项目中培训是一个决定性因素，不仅仅是一件技术业务。同样重要的是在工作人员中应当不仅仅是技术员参与并听取他们的意见。

15. MICHALSKI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说秘书长的报告很详细，提供了很多资料，但是没有提供多少关于新的系统的预算需求的资料。他要求得到证实该系统的总费用将不会超过经核准的按1988年值计算2800万美元的水平。

16. KINCHEN先生(联合王国)忆及该项目是首先在第五委员会经投票核准的,出席的代表中有三分之一不支持该项目。A/C.5/45/20号文件第13(b)段表明原计划有重大改动,第22段表明资金原先曾被误用,第26段则含糊提及改进服务和财政利益,第33段作了本组织的行政需求随着时间增加的值得怀疑的假定。他重申联合王国代表团对在未缴经常预算达本年度总经常预算35.1%时为大型非实质性资本项目补充拨款有保留。他提议按照咨询委员会的建议注意到报告时,第五委员会应重申其要求作一费用利益分析。

17. FORAN先生(主管总务厅助理秘书长)答复瑞典代表提出的问题时说,由于该方案管理人员能用于新系统设计的时间有限,目前正通过他们的行政、执行、财务和人事官员征求他们的意见。总部以外的方案管理员、部门首长和厅处首长不断获悉系统的进展情况,并有机会提供投入。关于该系统的管制和审计,以为综合资料系统项目队征聘了一位专家来审查该系统的审计方面,内部审计司司长是该项目的总务委员会成员。关于时间表的问题,他说项目比原计划落后6个月,内部设计阶段将从1991年2月或3月初开始。拖延的原因是在决定发展一个新系统而不采用粮农组织系统之前审议用去了时间,以及有必要征求总部以外各处首长的意见,鉴于这些处的开支比例(50%以上)他们的意见很重要。预计1991年第一季度将开始设计阶段,从1992年中起一个组件一个组件的实施,全部阶段将于1993年底完成。

18. 在答复瑞典、美国和联合王国的代表时,他确认项目将在核准的2800万美元限额内完成。至于荷兰代表的评论,他说参与发展这一项目的工作人员将在本系统各个级别上工作,包括办事员和支助人员。在许多还没有计算机化的领域已经提供了使用计算机的培训。他还注意到联合王国代表关于对该系统作一费用利益分析的要求。

19. 主席提议第五委员会应向大会建议注意到A/C.5/45/20号文件内所载秘书长的第2次进度报告。

20. KINCHEN先生(联合王国)在TEIRLINCK先生(比利时)的支持下,提议委员会

还应建议大会重申其对费用利益分析的要求。

21. 主席说如果没有人反对,他就认为委员会愿意通过经口头订正的他的提议。

22. 就这样决定。

### 空中旅行舱位标准(A/C.5/45/28)

23. MSELLE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说应要求大会注意该报告。

24. MICHALSKI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说,委员会面前的报告是需要的,因为这样大会才能密切监测关于头等舱位旅费的限制,并维持责任感。他要求秘书处将第42/214号文件第2段所载决定方面未在A/C.5/45/28号文件内加以报告的任何例外待遇和不受该决议限制的任何其他联合国旅行者通知委员会。尽管在减低头等舱位旅费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如果能进行慎重的管理,为准许例外待遇定出更严格的条件,就可能进一步减少费用。该国代表团建议对医药条件或老龄方面的例外待遇进行审查。此外,尽管它认识到著名人士为联合国捐献自己的时间,它却不同意本组织应负责为他们提供头等舱位。在1989年7月1日和1990年6月30日之间,化了近\$100 000用于秘书长核准的旅费例外待遇,其中80%用于头等舱位旅费。他想知道这些数字与以往两年比较情况如何。标准旅费规定方面的例外待遇有可能导致滥用。该国代表团特别注意到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主任搭乘协合机(Concorde)的旅费额外花了\$3 278。长远看来,这个数额足够偿付世界任何地方任何难民营数十顿饭的费用。该国代表团希望能定出保障措施来避免滥用这种特权。如果秘书处改进规划工作,联合国官员拿出合作精神,将来就会避免不必要的旅费化消。

25. GUPTA先生(印度)说,本组织的旅费规定方面有自相矛盾之处。1965年,大会通过第2128(XX)号决议,其中规定联合国代表旅行时乘坐经济舱位。后来航空公司开始有公务舱,专门机构成员和秘书处高级官员准许乘坐这种舱位,但会员国常驻

代表仍规定要坐经济舱旅行。他建议让会员国常驻代表坐公务舱参加政府间机构的会议，会员国其他代表应遵守适用于秘书处工作人员那样的规定，应让秘书处有更多的伸缩性，以利用因航空公司间加强竞争而导致的新优待和折扣。

26. KINCHEN先生(联合王国)想知道医务主任拒绝的医药例外待遇的申请次数方面是否有任何数字。因没有标准舱位而核准的例外待遇反映出旅行者未计划好，因为他们前往参加的活动通常事先很早就已计划确定。此外，著名人士应愿意勉强遵循本组织的规则和规定。尽管他不能立即决定支持印度代表的建议，他同意委员会下届会议应根据解释当前规定的文件——可能是第四十三届会议分发的文件的增订本——对情况加以审查。

27. BAZAN先生(智利)说，尽管该国代表团不怀疑秘书长在准许旅费规定例外待遇时所用的职权或准则，它还是希望得到关于准许著名人士享受例外待遇一事的细节，例如有关人士的姓名和他们前往参加的活动。

28. KALBITZER先生(德国)说，核准的许多例外待遇违反有关决议的精神。他痛惜有些方面在这件事上继续对大会的愿望置之不理。

29. GUPTA先生(印度)说，他计划在稍后一次会议上以书面方式提出他关于旅费限制的建议。

30. MILLS女士(副财务主任)回答美国代表时说，在旅费规定方面的唯一永久性例外待遇是因老龄而准许的。关于过去两年的数字，她指出由于在实行两种不同的制度，所以只有上一年的数字可以与本年相比较。1988-1989年内，为头等舱旅费核可了58次例外待遇，为公务舱旅费核可了17次，结果额外开支了\$61 197。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总共核可了110次例外待遇，额外费用为\$98 234。在答复联合王国代表时，她说她没有拒绝核准的医务例外待遇次数的数字。有9次关于例外待遇的要求遭受拒绝，有4次要求被撤消，有10次要求被核准，但特权没有行使。

31. MICHALSKI先生(美利坚合众国)感谢副财务主任提供的资料。但是她未能表示是否有任何旅行者不受大会第42/214号决议所作规定的约束。

32. MILLS女士(副财务主任)说,这方面唯有的人士是由秘书长指定为其正式代表的人。

33. ADEYEMI先生(尼日利亚)想知道联合国来往的是否只是某些航空公司,还是与会员国的所有航空公司都有来往。

34. FORAN先生(主管总务厅助理秘书长)说,鉴于航空公司界已缩小干预范围,这个问题很难答复。开始时联合国只与属于国际空运协会(空运协会)的航空公司来往。后来把标准扩大,也包括遵循空运协会安全标准的非该协会成员的航空公司。目前的作法是只选择遵循可接受的安全标准的航空公司。正在设法使工作人员避免使用某些航空公司,但这不包括任何国家航空公司。

35. 主席建议委员会下次会议就这件事作出决定。

#### 在亚的斯亚贝巴和曼谷建造新增的会议设施(A/C.5/45/53)

36. MSELLE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说,秘书长已报告过曼谷的建筑项目正在进行,将在A/C.5/45/53号文件所定时限内完成。他也指出秘书长没有表示有必要修订曼谷项目的经费。

37. 关于亚的斯亚贝巴建筑项目,咨询委员会已与秘书长代表交换意见,他表示将于1990年12月或至迟在1991年1月签订该项目的合同。预期该项目的费用会略为减低,但这需要根据用来兑换欧洲货币为美元的汇率加以考虑。

38. 1989年,咨询委员会建议大会注意到亚的斯亚贝巴项目全部费用的订正概算,并要求秘书长依照大会第41/213号决议第一节第1(a)段和第42/211号决议第10(a)段根据需要核可该项目。咨询委员会当前的立场与上一年一样。他指出秘书长在A/C.5/45/53号文件第13段没有引述大会有关决议的全文;如果只引述其中的片段可能会导致混淆。

39. 主席说,如果没有人反对,他就认为第五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注意到A/C.5/

45/53号文件中秘书长的报告，并授权秘书长依照订正时间表执行该项目。

40. 就这样决定。

41. KINCHEN先生(联合王国)解释该国代表团关于刚才通过的决定的立场时说，他愿意支持重新进行因大会第41/213号决议获得通过而展开的联合国改革和更新过程方面建筑项目的工作。只要这个过程依然有用，而且继续设法以尊重有关利益的基本平衡的方式予以执行，他预期不会需要在这件事上单独采取立场。

42. YOHANNES先生(埃塞俄比亚)说该国代表团欢迎刚刚通过的决定。大会就该问题通过决议后将使秘书处能够在该项目下一阶段方面采取必要的措施，从而大大便利三分之一会员国的活动。

#### 非洲经济委员会多国方案制订和业务中心的运作(A/C.5/45/57)

43. MSELLE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说，正如秘书长关于多国方案制定和业务中心的运作的报告(A/C.5/45/57)所说的，对该中心的活动进行全面评估以后得到的结论是：作为它们的对象的目标仍然站得住。因此应按当前的架构予以保持。

44. 他指出1990-1991两年期该中心的工作人员资源总数为63人，经费来自经常预算和预算外资源。估计下一两年期将需增设18个员额。

45. 咨询委员会计划根据它对1992-1993两年期方案概算的审查来审查秘书长关于该中心增设员额的建议。在这方面，委员会要求编制一份报告明确表示该中心的具体方案及共与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工作纲领的关系。该报告并应为所有员额各筹资来源提供一个细数，表示出每一员额是否来自经常或预算外资源。

46. 此外，应明确表示该中心的适当地位。如果这些中心是非洲经委会秘书处的一个组成部分，那末看来它们应当通过非洲经委会执行秘书向非洲经委会部长会议提出报告，而不是如该报告第21段所说的那样通过非政府间专家委员会向非洲经

委员会部长会议提出报告。该安排的理论基础在秘书长的报告中应加以解释。

47. 主席说如果没有人反对,他就认为第五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注意到A/C.5/45/57号文件中秘书长的报告,并赞同咨询委员会的评论和建议。

48. 就这样决定。

#### 联合国环境和发展会议(A/C.5/45/65)

49. MSELLE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提请注意A/C.5/45/65号文件的第1段,该段指出大会按照第44/466号决定授权秘书长为1990-1991年承付的非会议事务费用不得超过\$6 392 500。大会也在同一决定内请秘书长审查所需要的资源并在第四十五届会议将结束时将审查结果向大会提出报告。大会进一步决定这笔可能必要的拨款应先由意外准备金支付。

50. 根据迄今所得的经验和筹备委员会所委托的工作方案,1990-1991年会议筹备工作所需资源估计为\$6 374 000。表1按细目列出这些资源并同大会第44/466号决定所述的\$6 392 500进行比较。该表说明估计数中的核减净额\$17 800包括临时员额资源的减少。核减数为\$582 500,但大部分为其他支出项目的增加数所抵销。临时员额估计数总额是根据迄今所需的费用得出的,并考虑到日内瓦、纽约和内罗毕的经订正的员额分配和秘书长要在日内瓦增加四名一般事务人员的提议。在这方面,他提请注意第16段,该段指出由于该会议秘书处所在地不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因此它不能利用本可现成取得的各种服务。

51. 他指出联合国环境和发展会议筹备活动信托基金和支助发展中国家参加联合国环境和发展会议及其筹备过程自愿基金业已设立。关于该自愿基金,他提请注意第37段,其中指出筹备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作为一项例外,自愿基金应支付最不发达国家代表的每日生活津贴。因此,秘书长要求大会就该问题作出决定。

52. 第36段中的讨论指出,信托基金将资助为会议进行的若干支助活动。在答

复各项询问时，咨询委员会获悉这些活动是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所制定的全盘工作方案的一部分。同时，咨询委员会也获悉执行这些预算外活动所需资源总额估计为\$1 510万，而迄今所收到的约有\$300万。他认为这些资料应载于秘书长的报告。只指出各项活动将由预算外捐款资助而未说明所需的资源是会令人误解的，特别是因为所需预算外经费远超过经常预算的捐款。他要求今后秘书长的报告应明确指出全部的资源（包括预算外资源）是如何编入方案的。

53. 在提请注意第35段时，他指出秘书长要求增拨的\$6 374 700总额将根据意外准备金的管理和使用准则来处理。因此，该笔增拨经费将根据按第42/211号决议，附件，C节的规定向大会本届会议快结束时提交的合并报表予以考虑。

54. MICHALSKI 先生（美利坚合众国）在提请注意A/C.5/45/65号文件内提及增设四个一般事务人员员额的第9段时说，所涉及的似乎是联合国为中级专业人员提供私人秘书的惯例。这种惯例是不合理的，因为它未反映出通过使用现代办公室技术的办法能使生产率有所提高，并助长了有私人秘书是一种既得权利的概念。

55. 由于会议秘书处的预算执行情况，员额的增加是令人更为忧虑的。他所不了解的是，在预期预算开支削减\$600 000的同时，怎能够使该单位再增加工作人员呢？由于美元对瑞士法郎的价值大跌，他预期人事费有所增加而非减少，他因而乐于收到有关该问题的详细资料。

56. 第27段内对旅费增加四倍所作的解释是不令人信服的。他想知道的是在编制原定的旅费估计数时为什么不能预见有召开会议的需要？同时，他也想知道将允许多少工作人员进行他所形容的“公费旅游”，所计划的旅游有多少次和所将访问的国家有哪几个。他询问实际上是否有需要进行这种公共关系活动，因为这表示一个国际会议的需要和效用也许未得到各专门机构和有关组织的接受。

57. IRUMBA先生（乌干达）说他不同意美国代表对会议的宣传工作所采取的态度。关于工作人员的问题，他想知道各个代表团在第二期会议上所得到的保证怎么样了？由于情况对日内瓦特别有利而纽约和内罗毕的工作人员又简直很少，因此，他

希望该会议不会过份偏重于讨论气候的问题而不偏重于讨论环境和发展的问题。

58. BAUDOT先生(方案规划和预算司司长)在回答美国代表的评论时说,人事费减少的理由是因为征聘工作的推迟进行和最初支出概算的重新计算。关于旅费问题,他说会议秘书处的高级工作人员有需要广泛旅行,但对此一问题将经常予以审查。

59. 在回答乌干达代表的问题时,他说按照订正的工作人员分配办法,在纽约已有包括一个新的D-2级员额;但会议秘书长认为分配给对内罗毕已分配了足够的工作人员,即使在会议的筹备过程中对该项决定可能作出修订。

60. MSELLE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在解释时说审议中的报告并未要求大会在现阶段核可任何增拨的经费。咨询委员会建议应让大会知悉1991年会议所需经费将为\$6 374 700,而可能需要的任何实际经费数额将根据合并报表予以审议。

61. 主席说,如果没有人反对,他就认为委员会希望通知大会在1990-1991两年期方案预算下环境和发展会议所需经费将为\$6 374 700,其细目载于A/C.5/45/65号文件第35段,在第31款(工作人员薪金税)下为\$1 110 900,这笔款项将由收入第1款(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项下一笔相同数额予以抵销。对在这方面的实际增拨经费将根据即将在会议后期提交的合并报表加以审议。同时,它也认为委员会希望建议,作为一项例外,最不发达国家代表的每日生活津贴应由自愿基金支付。

62. 就这样决定。

63. IRUMBA先生(乌干达)说,如果在今后报告内秘书处有考虑到咨询委员会就预算外资源资料的编提方式所作的评论,将使方案的拟订工作有所改进。乌干达代表团不满意秘书处对会议秘书处工作人员的情况所作的解释。他建议对该问题应经常进行审查。

64. INOMATA先生(日本)提请注意大会第44/228号决议第二节第9段的规定,并呼吁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和其他机构根据筹备委员会制定的准则和条件

对会议的筹备工作给予充分的帮助。他希望环境规划署和其他有关机构正在编制各项必要的研究工作，并强调对这些研究工作应作适当的协调并使其符合筹备委员会的各项准则。同时，秘书长也必须保证使环境规划署为该会议和其他组织选择的主题完全协调，并使联合国系统可供使用的资源获得最有效的使用。

联合国人权文书的有效执行和依照这类文书所设机构的有效运作

有关人权事务中心活动的发展情况(A/45/807, A/C.5/45/66)

65. MSELLE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说秘书长在A/45/807号文件内的报告是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90/47号决议所规定提出的。他提请注意该报告第3和4段，其中提及主管行政和管理事务副秘书长授权进行的分析工作、1990年中心的职责出乎意料地迅速增长，和由于秘书长无法提议从方案预算其他款次重新部署资源，各成员国便被要求考虑对中心提供自愿捐款。

66. 在提到关于人权事务中心的A/C.3/45/C.72/Rev.1号决议草案时，他提请注意秘书长在A/C.5/45/66号文件内的报告，其中述及第三委员会通过了该项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虽然该决议尚未获全体大会通过，但是，秘书长已提出了所要求的额外概算以便赶上第三委员会所定的最后期限。第三委员会尚未从方案观点来审议A/C.5/45/66号文件内所提出的和说明的概算。

67. 咨询委员会指出提出该些概算所遵行的程序是不正当的；但是由于《儿童权利公约》是较早生效的，因此它建议核可A/C.5/45/66第8段内所述有关执行该《公约》的监督程序所需的三个额外员额。但是，咨询委员会反对核可第9段内所要求的四个员额，它认为任何关于增设员额的要求应根据秘书长1992-1993年的概算和参照目前正在举行的管理和工作量分析提出。

68. 因此，咨询委员会建议委员会应通知大会，如果大会通过了该项经口头订正

的决议草案A/C.3/45/L.72,1990-1991年方案预算第23款将为与执行《儿童权利公约》有关的三个增设员额追加经费\$120 300,该笔追加的经费应根据意外准备金的业务准则来加以处理。因此,任何所需的实际增拨经费将根据将于会议后期提交的合并报表加以审议。

69. CAVAGLIERI先生(意大利)在代表欧洲共同体十二个成员国发言时欢迎秘书长为其在A/C.5/45/66号文件内的概算提出的方案理由并支持咨询委员会关于为《儿童权利公约》的执行而增设员额的建议。但是,他所不理解的是,它竟然反对关于中心其他活动的有关概算,特别是有鉴于E/1990/50号文件内提供的统计数据已详述了中心处理的文书数量日益增多的情况。

70. 该十二国期待即将进行的管理和工作量分析,它们认为该项分析将为1992年中心的工作的进一步加强提供一个健全的基础,而这将使目前经常预算的经费不必有所增加。这些问题必须在1992-1993年方案概算的范围内来加以审议。但是,关于1991年的订正概算,该十二国认为,如果委员会不赞成核可秘书长的概算,该问题应作为进一步审议的主题。

下午1时10分散会